《生活垃圾分类设施配置标准及作业规程》

起草说明

根据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厅、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发布2024年自治区第一批工程建设地方标准制（修）订计划的公告》（[2024]5号）的要求，编制组经深入调查研究，认真总结实践经验，参考国内其他省区先进标准，并在广泛征求意见的基础上，制订《生活垃圾分类设施配置及作业规程》DB65/T 800X-2024。

本规程《生活垃圾分类设施配置及作业规程》DB65/T 8XXX-2024共分7章和3个附录，主要包括：总则、术语、基本规定、分类投放设施配置、分类收集设施配置、分类转运设施设置、分类作业、附录等。

本规程《生活垃圾分类设施配置及作业规程》DB65/T 8XXX-2024由自治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归口管理，由中国市政工程西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负责具体技术内容的解释，执行过程中，如有意见或建议，请反馈给中国市政工程西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生活垃圾分类设施配置及作业规程》DB65/T 8XXX-2024编制组（地址：乌鲁木齐市天山区红山路16号时代广场D座9层G、H、I、J号，邮政编码：830002，联系电话：0991-2632585）。